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建浩先生、陈燕燕女士、王惠玲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登载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情请见 2016 年 2 月 2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

2、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1,896,640.8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11%；实现营业利润-4,966,923.4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18.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08,310.75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 32.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514,544.54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16.13% 。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08,310.75 元，以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7,102,678.59 元为基数，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838,894.82 元后，2015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7,213,336.67 元。

董事会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拟定2015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为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拟将公司2015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对潜在标的的收购以及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 2016-019）。

6、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 2016 年 2 月 2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登载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一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增加壹亿人民币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额度至叁亿人民币。公司下属五家子公司北京齐心办公用品有限公司、深圳市齐心共赢办公用品有限公司、齐心商用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齐心办公用品有限公司与公司共同使用该额度，授信产品具体要素以合同或协议签订为准。

根据该银行要求，同意公司与上属五家子公司相互提供壹亿元人民币的交叉担保。授权总经理陈钦鹏先生代表本公司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

鉴于本次担保对象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齐心商用设备（深圳）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2 月 20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8。

以上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日期将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有公司公章的董事会决议原件；
- 2、《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4、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原件；
- 5、其它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日